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专项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7202264685A

被审计单位名称: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内 容:

报 告 文 号: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4344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建孝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2258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杜维伟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2732

事 务 所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38888

事 务 所 地 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普华永道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4344号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由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海永顺泰”)编制的2022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包括2022年度合并盈利预测表以及盈利预测报告附注。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粤海永顺泰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附注二及附注三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 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 我们认为, 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 并按照盈利预测报告附注一所述的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 并且变动可能重大, 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作为粤海永顺泰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之目的而向其报送申请文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2年7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中國註冊會計師
陳建孝
310000072258
陈建孝

中國註冊會計師
杜維偉
310000072732
杜维伟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盈利预测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盈利 预测 项目说明	2021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年1至6月 已审阅实现数	2022年7至12月 预测数	2022年度 合计
一、营业收入	四(四)(1)	3,024,816,469.37	1,966,638,791.15	1,837,164,734.53	3,803,803,525.68
减: 营业成本	四(四)(1)	(2,724,798,176.41)	(1,792,607,922.72)	(1,705,020,297.30)	(3,497,628,220.02)
税金及附加	四(四)(2)	(15,523,638.81)	(8,908,129.83)	(9,798,649.53)	(18,706,779.36)
销售费用	四(四)(3)	(11,985,248.02)	(4,567,435.70)	(7,473,780.90)	(12,041,216.60)
管理费用	四(四)(4)	(85,752,151.85)	(36,084,984.69)	(55,967,805.20)	(92,052,789.89)
研发费用	四(四)(5)	(15,165,883.38)	(7,303,073.02)	(10,769,709.74)	(18,072,782.76)
财务收入/(费用)	四(四)(6)	3,486,153.33	(31,423,276.23)	(8,078,901.74)	(39,502,177.97)
其中: 利息费用		2,370,102.36	4,001,685.54	8,102,119.79	12,103,805.33
利息收入		2,180,826.50	1,001,911.34	1,001,910.64	2,003,821.98
加: 其他收益	四(四)(7)	8,553,122.67	4,682,061.58	-	4,682,061.58
投资(损失)/收益	四(四)(8)	(6,241,472.07)	3,743,845.10	-	3,743,845.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四(四)(9)	(3,769,454.10)	16,757,262.60	-	16,757,262.60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四(四)(10)	74,640.28	(4,015,801.82)	-	(4,015,801.82)
资产减值损失	四(四)(11)	(20,683,202.42)	(7,995,862.95)	-	(7,995,862.95)
资产处置损失	四(四)(12)	(21,556.95)	-	-	-
二、营业利润		152,989,601.64	98,915,473.47	40,055,590.12	138,971,063.59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四)(13)	702,935.13	125,334.68	-	125,334.68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四)(14)	(522,728.42)	(334,187.83)	-	(334,187.83)
三、利润总额		153,169,808.35	98,706,620.32	40,055,590.12	138,762,210.4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四)(15)	(4,238,066.38)	(5,562,696.32)	(1,108,300.99)	(6,670,997.31)
四、净利润		148,931,741.97	93,143,924.00	38,947,289.13	132,091,213.1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8,931,741.97	93,143,924.00	38,947,289.13	132,091,213.1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931,741.97	93,143,924.00	38,947,289.13	132,091,213.13

后附的盈利预测报告附注为本合并盈利预测表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陈永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渝辉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 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 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海永顺泰”)管理层根据粤海永顺泰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经审阅的合并财务报表所反映的实际经营业绩为基础, 在充分考虑 2022 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财务预算以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和特定假设的前提下, 本着谨慎的原则而编制的。粤海永顺泰为了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之目的,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粤海永顺泰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本盈利预测应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与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粤海永顺泰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所应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无任何重大的差异。

本盈利预测报告仅供粤海永顺泰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盈利预测报告由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批准报出, 粤海永顺泰管理层确认截至本盈利预测报告报出日止, 编制本盈利预测报告所依据的各项假设依然适当。

二 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 (1) 本集团经营业务所涉及国家或地区的现行政治、法律、法规、政策及其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 本集团的生产经营计划不会受到政府行为、行业或劳资纠纷的重大影响;
- (3) 本集团所从事的行业布局及产品市场状况无重大变化;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续)

- (4) 现行通货膨胀率、利率、人民币汇率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5) 本集团经营所涉及的信贷利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经营所涉及的信贷政策无重大变动;
- (6)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所需的生产资源充足, 不存在因生产资源问题而使各项经营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 (7) 本集团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制度及有关的纳税基准或税率无重大变化;
- (8) 无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产生的或任何非经常性项目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 盈利预测的特定假设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是由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已审阅实现数及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预测数组成。

(1) 营业收入

本集团生产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并销售予境内和境外客户。对于境内业务, 本集团将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 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境外业务, 本集团将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发到指定港口, 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销售麦芽产品收入预测是根据现有的麦芽销售合同中的售价及预计交货量进行预测的。

(2)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能源费、人工成本及运输费。2022 年 7 至 12 月的原材料消耗预测是根据现有的大麦采购合同的价格及预计的大麦到港计划进行预测的。能源费和运输费是根据历史单位能耗、运输价格及预计交货量进行预测的。人工成本是基于粤海永顺泰全面预算管理领导小组批准的 2022 年度预算, 并根据 2022 年 1 至 6 月的预算完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营业成本在上述预测的基础上已根据前瞻性判断进行必要的调整。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盈利预测的特定假设(续)

(3)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中的人工成本

2022 年 7 至 12 月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中的人工成本预测数是基于粤海永顺泰全面预算管理领导小组批准的 2022 年度预算，并根据 2022 年 1 至 6 月预算完成情况及其他已知因素进行适当调整。

(4) 折旧与摊销

2022 年 7 至 12 月预测的折旧与摊销金额是根据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使用权资产以及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资产购置及处置计划进行模拟计算。

(5) 其他成本费用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其他成本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是根据粤海永顺泰全面预算管理领导小组批准的 2022 年度预算，并根据 2022 年 1 至 6 月预算完成情况及其他已知因素进行适当调整。

预测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对比，没有重大变动。因此，2022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预测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对比，没有重大变动。因此，2022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6) 财务费用

本集团根据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借款规模、条款、利率以及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借款计划进行预测。

利息收入及其他财务费用在 2022 年 1 至 6 月实际金额的基础上以延至剩余期间的金额进行测算。

利息资本化规模是根据管理层预计的在建工程投入情况及借款规模、利率等进行预测的。

汇兑损益在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金额未进行预测。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盈利预测的特定假设(续)

(7) 其他非经营性项目

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金额未进行预测。

(8)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预测数以预测的税前利润总额乘以预计的有效税率进行计算。

2022 年 7 至 12 月预计的有效税率根据本集团合并层面 2021 年度实际有效税率进行预测。

(9) 折算汇率

本集团以美元结算的销售和采购，在编制本盈利预测报告时，2022 年 1 至 6 月已审阅实现数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实际汇率折算，2022 年 7 至 12 月预测的外币交易采用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平均远期外汇汇率折算。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粤海永顺泰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顺泰有限”)系由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海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市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000.00 元, 由粤海集团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及 2018 年 7 月 9 日分两期投入。2020 年 9 月 25 日, 永顺泰有限完成企业股份制改造,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变更为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粤海永顺泰”)。

2018 年度, 粤海集团对旗下子公司业务进行重组, 涉及子公司包括富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福实投资有限公司、粤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 永顺泰麦芽集团有限公司)、粤海永顺泰(昌乐)麦芽有限公司(曾用名: 永顺泰(昌乐)麦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昌麦公司”)、粤海永顺泰(秦皇岛)麦芽有限公司(曾用名: 永顺泰(秦皇岛)麦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秦麦公司”)、粤海永顺泰(宝应)麦芽有限公司(曾用名: 广东永顺泰特种麦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宝麦公司”)、广州麦芽有限公司、粤海永顺泰(广州)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麦公司”)、宁波麦芽有限公司、粤海永顺泰(宁波)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麦公司”)和粤海永顺泰。

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及 2018 年 5 月 30 日, 经宁波麦芽有限公司和广州麦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股东同意, 分别将宁波麦芽有限公司和广州麦芽有限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债务和劳动力一并无偿划转至永顺泰有限。2018 年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宁麦公司和广麦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划转”)。该资产划转的交割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此后, 永顺泰有限之子公司承接了宁波麦芽有限公司和广州麦芽有限公司的业务。

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 永顺泰有限的董事会作出决议, 同意富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实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秦麦公司 99%和 1%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永顺泰有限, 并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 永顺泰有限的董事会作出决议, 同意粤健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实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宝麦公司 99%和 1%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永顺泰有限, 并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 永顺泰有限的董事会作出决议, 同意富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昌麦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永顺泰有限, 并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在重组前后，昌麦公司、秦麦公司、宝麦公司、广州麦芽有限公司、广麦公司、宁波麦芽有限公司、宁麦公司和永顺泰有限均受粤海集团最终控制。

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粤海集团以货币资金对永顺泰有限增资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增资后永顺泰有限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5,000,000.00 元。

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广东粤科粤莞科技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东粤科知识产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对永顺泰有限增资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6,458,333.00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73,541,667.00 元。增资后永顺泰有限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1,458,333.00 元。

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珠海横琴温氏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对永顺泰有限增资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651,040.00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64,348,960.00 元。变更后永顺泰有限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109,373.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永顺泰有限股权结构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粤海集团	155,000,000.00	92.75%
珠海横琴温氏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51,040.00	3.38%
广东粤科粤莞科技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21,875.00	1.45%
广东粤科知识产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21,875.00	1.45%
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4,583.00	0.97%
	<u>167,109,373.00</u>	<u>100.00%</u>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 粤海集团有与广州楷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越秀智创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林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鸿德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兴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乡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花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信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时间综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南粤鼎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受让协议, 上述 11 家公司联合受让粤海集团持有的永顺泰有限 22.7053%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 永顺泰有限股权结构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粤海集团	117,057,316.00	70.05%
广州楷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72,911.00	4.83%
珠海横琴温氏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51,040.00	3.38%
广州越秀智创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43,747.00	2.90%
广州林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682,289.00	2.80%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97,914.00	2.51%
广州鸿德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36,456.00	2.42%
广州兴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9,165.00	1.93%
广东粤科粤莞科技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21,875.00	1.45%
广东粤科知识产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21,875.00	1.45%
广东乡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21,873.00	1.45%
广州花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228.00	1.21%
广州信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228.00	1.21%
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4,583.00	0.97%
广州时间综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4,582.00	0.97%
广州南粤鼎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7,291.00	0.47%
	<u>167,109,373.00</u>	<u>100.00%</u>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 永顺泰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 由永顺泰有限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 对永顺泰有限进行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 相应折合为 369,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 超过折合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永顺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 股本为人民币 369,000,000.00 元。

本次股改后, 粤海永顺泰股权结构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粤海集团	258,478,227.00	70.05%
广东楷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26,021.00	4.83%
珠海横琴温氏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78,104.00	3.38%
广州越秀智创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95,465.00	2.90%
广州林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339,011.00	2.80%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269,649.00	2.51%
广州鸿德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13,195.00	2.42%
广州兴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30,556.00	1.93%
广东粤科粤莞科技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47,917.00	1.45%
广东粤科知识产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47,917.00	1.45%
广东乡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47,917.00	1.45%
广州信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6,413.00	1.21%
广州花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6,413.00	1.21%
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5,278.00	0.97%
广州时间综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5,278.00	0.97%
广州南粤鼎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82,639.00	0.47%
	<u>369,000,000.00</u>	<u>100.00%</u>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本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通过了《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方案》。向相关员工持股平台, 包括广州粤顺壹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粤顺贰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粤顺叁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粤顺肆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发 7,298,126.00 股, 合计人民币 42,840,000.00 元, 其中股本增加人民币 7,298,126.00 元, 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35,541,874.00 元。本次增发后, 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76,298,126.00 元。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粤海永顺泰股权结构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粤海集团	258,478,227.00	68.69%
广东楷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26,021.00	4.74%
珠海横琴温氏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78,104.00	3.32%
广州越秀智创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95,465.00	2.84%
广州林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339,011.00	2.75%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269,649.00	2.46%
广州鸿德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13,195.00	2.37%
广州兴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30,556.00	1.89%
广东粤科粤莞科技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47,917.00	1.42%
广东粤科知识产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47,917.00	1.42%
广东乡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47,917.00	1.42%
广州信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6,413.00	1.18%
广州花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6,413.00	1.18%
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5,278.00	0.95%
广州时间综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65,278.00	0.95%
广州粤顺壹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8,160.00	0.76%
广州南粤鼎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82,639.00	0.47%
广州粤顺肆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0,545.00	0.44%
广州粤顺贰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3,288.00	0.43%
广州粤顺叁号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6,133.00	0.32%
	<u>376,298,126.00</u>	<u>100.00%</u>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谷物磨制；饲料加工；农产品初加工服务；谷物、豆及薯类批发；谷物副产品批发；佣金代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谷物仓储；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项目投资。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本合并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永顺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5) 外币折算(续)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6)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6)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报告期内无此等权益工具。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6)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之外的其他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项及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保证金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备用金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6)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6)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或发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于管理风险敞口。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 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当公允价值为正数时, 作为资产反映; 当公允价值为负数时, 作为负债反映。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式取决于该项衍生金融工具是否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要求, 以及此种情况下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未指定为套期工具及不符合套期工具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 包括以为特定汇率风险提供套期保值为目的、但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合并利润表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7)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备品备件、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二)(14))。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9)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10.00%	3.00%-4.50%
机器设备	5-20	10.00%	4.50%-18.00%
运输工具	4-10	10.00%	9.00%-22.5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10	10.00%	9.00%-30.00%
办公设备	5-10	10.00%	9.00%-18.00%
其他设备	3-20	10.00%	4.50%-3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二)(14))。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9)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二)(14))。

(11)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及办公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年、30 年或 50 年平均摊销。

(b) 办公软件

办公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3 年、5 年或 10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麦芽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麦芽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麦芽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麦芽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麦芽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麦芽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麦芽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2) 无形资产(续)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四(二)(14))。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4)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5)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6)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7) 预计负债

因亏损合同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7) 预计负债(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18)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对于境外业务，合同中包含销售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和提供境外运输劳务两项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并销售予境内和境外客户。对于境内业务，本集团将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境外业务，本集团将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发到指定港口，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将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已收到的预收款计入合同负债。

(b) 提供境外运输劳务

本集团向境外客户提供的出口海运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对收取的运输费收入，根据已完成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费用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21)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是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 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21)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业务单一且主要业务均在中国进行，公司组织结构及内部管理中亦未按产品或客户以分部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及评价经营成果。本集团认为目前经营的所有业务之经营特征相似，故除本财务报表中已有的信息披露外，无须披露其他分部资料。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23)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的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预计负债

本集团与部分客户签订不可撤销的麦芽销售合同, 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 导致履行该合同的预计成本超过预计收入而产生预计亏损。本集团已就尚未履行完毕的销售合同, 计提了相关存货跌价准备, 并按预计亏损超过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确认预计负债。

(b)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在计算可变现净值的过程中, 本集团根据可获取的市场信息或者已经签订的销售订单确定产品的估计市场价格, 并按照历史经验及数据确定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出售相关产品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税费。

(c)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根据附注四(二)(9)所述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管理层就固定资产复核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该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 并可能因技术革新等原因而有重大改变。当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少于先前估计, 本集团将变更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率。

(d)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 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 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23)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b)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及 免征
增值税(c)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额	5%或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减扣除比例后的余值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每年 3 元/平米、每年 4 元/平米
资源税(d)	实际用水量	1.5 元/吨、2 元/吨、0.4 元/吨及 0.5 元/吨
环境保护税(e)	废气排放量	1.2 元/污染当量、1.8 元/污染当量、4.8 元/污染当量及 6 元/污染当量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三) 税项(续)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续)

- (a)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 本集团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 (b) 本公司之子公司农发公司为香港注册公司, 适用 16.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c)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及相关规定,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本集团的销售产品业务收入、采购大麦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分别为 13%和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及相关规定,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公司的咨询服务等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在部分行业试行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办法的通知》(财税[2012]38 号)及相关规定, 以购进农产品为原料生产货物的, 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按照投入产出法核定扣除。当期允许抵扣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依据农产品单耗数量、当期销售货物数量、农产品平均购买单价(含税)和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扣除率计算。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扣除率为销售货物的适用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河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 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对生物质发电、其他皮革制品制造、啤酒制造行业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不再实施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办法。本公司在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期间内、本集团之子公司广麦公司、宁麦公司和昌麦公司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期间内及本集团之子公司秦麦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期间内, 适用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办法。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三) 税项(续)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续)

(d)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水利部颁布的《关于印发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17]80 号)及相关规定, 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 本公司之子公司昌麦公司适用地下水资源税定额税率 2 元/吨; 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适用地表水资源税定额税率 0.4 元/吨。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颁布的《关于印发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冀政发[2016]34 号)及相关规定, 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 本公司之子公司秦麦公司适用地表水资源税定额税率 0.5 元/吨。

(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及相关规定,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之子公司秦麦公司适用定额税率 4.8 元每污染当量, 本公司之子公司昌麦公司适用定额税率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每污染当量 6 元, 其他应税大气污染物每污染当量 1.2 元。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麦公司适用定额税率 1.8 元每污染当量。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 本公司之子公司宝麦公司适用定额税率 4.8 元每污染当量。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麦公司适用定额税率 1.2 元每污染当量。

(2) 税收优惠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的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是指企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 为进一步规范农产品初加工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农产品初加工有关范围的补充通知》(财税[2011]26 号)对享有所得税优惠的范围进一步细分, 大麦的初加工产品大麦芽享有免征所得税优惠政策。

(b) 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麦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5744),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广麦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

(1) 业务分析

营业收入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注释
	已审计实现数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主营业务收入	2,802,939,646.34	1,831,020,362.39	1,752,253,563.18	3,583,273,925.57	780,334,279.23		27.84%	
-销售麦芽产品	2,802,939,646.34	1,831,020,362.39	1,752,253,563.18	3,583,273,925.57	780,334,279.23		27.84%	1.1
其他业务收入	221,876,823.03	135,618,428.76	84,911,171.35	220,529,600.11	(1,347,222.92)		-0.61%	
-销售副产品	93,717,489.67	65,111,668.17	58,650,069.46	123,761,737.63	30,044,247.96		32.06%	
-销售原材料	72,736,827.05	39,379,544.62	-	39,379,544.62	(33,357,282.43)		-45.86%	
-提供出口海运服务	47,940,177.07	28,307,075.95	26,261,101.89	54,568,177.84	6,628,000.77		13.83%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7,169,131.20	2,331,319.35	-	2,331,319.35	(4,837,811.85)		-67.48%	
-销售其他	313,198.04	488,820.67	-	488,820.67	175,622.63		56.07%	
合计	3,024,816,469.37	1,966,638,791.15	1,837,164,734.53	3,803,803,525.68	778,987,056.31		25.75%	

本集团生产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并销售予境内和境外客户。对于境内业务, 本集团将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 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境外业务, 本集团将麦芽及麦芽相关产品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发到指定港口, 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销售麦芽产品收入预测是根据现有的麦芽销售合同中的售价及预计交货量进行预测的。

2022 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77,899 万元, 增幅约 25.75%, 主要是由于销售麦芽产品收入上涨约 27.84%及销售原材料收入下降 45.86%所致。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1) 业务分析(续)

营业收入(续)

2022 年度销售麦芽产品收入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稳步增长, 一方面, 部分麦芽供应商受疫情管控、原料紧张的影响, 供货不够及时, 本集团凭借分布广泛的生产基地和较强的原料采购能力, 保障了供货的及时性, 2022 年度预测麦芽销量较 2021 年度增长 8.38%。另一方面, 由于原材料价格的上涨, 麦芽销售价格也相应有所上涨, 2022 年度预测麦芽价格较 2021 年度增长 17.95%。

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 至 6 月的销售原材料收入是粤海永顺泰下属海外采购平台农发公司向关联方永顺泰(宝应)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应麦芽”)销售大麦原材料所致。宝应麦芽已于 2022 年 5 月关停, 因此, 2022 年 7 至 12 月无销售原材料收入的预测数。

营业成本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注释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主营业务成本	2,510,459,638.56	1,661,332,761.83	1,620,109,125.95	3,281,441,887.78	770,982,249.22	30.71%	
-销售麦芽产品	2,510,459,638.56	1,661,332,761.83	1,620,109,125.95	3,281,441,887.78	770,982,249.22	30.71%	1.1
其他业务成本	214,338,537.85	131,275,160.89	84,911,171.35	216,186,332.24	1,847,794.39	0.86%	
-销售副产品	93,594,998.94	64,829,377.77	58,650,069.46	123,479,447.23	29,884,448.29	31.93%	
-销售原材料	72,459,754.67	38,356,282.52	-	38,356,282.52	(34,103,472.15)	-47.07%	
-提供出口海运服务	48,180,076.52	27,703,449.54	26,261,101.89	53,964,551.43	5,784,474.91	12.01%	
-销售其他	103,707.72	386,051.06	-	386,051.06	282,343.34	272.25%	
合计	2,724,798,176.41	1,792,607,922.72	1,705,020,297.30	3,497,628,220.02	772,830,043.61	28.36%	

2022 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77,283 万元, 增幅 28.36%, 详见注释 1.1。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1) 业务分析(续)

毛利率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量	变动率	注释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销售麦芽产品	10.43%	9.27%	7.54%	8.42%	-2.01%	-19.27%	1.1
销售副产品	0.13%	0.43%	-	0.23%	0.10%	76.92%	
销售原材料	0.38%	2.60%	-	2.60%	2.22%	584.21%	
提供出口海运服务	-0.50%	2.13%	-	1.11%	1.61%	-322.00%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100.00%	100.00%	-	100.00%	-	-	
销售其他	66.89%	21.02%	-	21.02%	-45.87%	-68.58%	
综合毛利率	9.92%	8.85%	7.19%	8.05%	-1.87%	-18.85%	

2022 年度预测的综合毛利率由 2021 年度的 9.92%下降至 8.05%，主要是麦芽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详见注释 1.1。

1.1 销售麦芽产品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量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收入	2,802,939,646.34	1,831,020,362.39	1,752,253,563.18	3,583,273,925.57	780,334,279.23	27.84%
成本	2,510,459,638.56	1,661,332,761.83	1,620,109,125.95	3,281,441,887.78	770,982,249.22	30.71%
毛利	292,480,007.78	169,687,600.56	132,144,437.23	301,832,037.79	9,352,030.01	3.20%
毛利率	10.43%	9.27%	7.54%	8.42%	-2.01%	-19.27%

本集团主要产品为麦芽，麦芽是啤酒生产的主要原料，一般由大麦为原料制成，也有少量由小麦或其他谷物制成。本集团产品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大麦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以国际市场价格为基础，受到供需关系、气候、自然灾害、产地农业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而波动。

2021 年下半年，受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全球大麦供需关系紧张，大麦价格处于持续上涨的趋势。因此，本集团 2022 年度预测单位成本较 2021 年度有所上升，进而导致 2022 年度麦芽产品的预测毛利率从 2021 年度的 10.43%下降至 8.42%。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2) 税金及附加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已审计实现数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房产税	5,117,454.13	2,565,819.73	3,738,595.63	6,304,415.36	1,186,961.23	23.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8,037.22	2,241,621.42	2,291,988.06	4,533,609.48	985,572.26	27.78%
印花税	2,139,830.63	1,381,774.17	841,229.76	2,223,003.93	83,173.30	3.89%
教育费附加	1,652,741.36	1,040,885.02	1,034,687.24	2,075,572.26	422,830.90	25.58%
土地使用税	1,398,789.76	662,632.38	788,285.90	1,450,918.28	52,128.52	3.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7,763.83	600,368.22	687,081.14	1,287,449.36	339,685.53	35.84%
资源税	669,150.00	382,532.00	389,781.80	772,313.80	103,163.80	15.42%
环境保护费	42,926.25	27,076.25	27,000.00	54,076.25	11,150.00	25.97%
其他	6,945.63	5,420.64	-	5,420.64	(1,524.99)	-21.96%
合计	15,523,638.81	8,908,129.83	9,798,649.53	18,706,779.36	3,183,140.55	20.51%

2022 年度税金及附加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318 万元, 增幅 20.51%,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下半年广麦四期扩建项目竣工导致房产税增长, 以及由于销售增加而导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相应增长。

(3) 销售费用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已审计实现数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职工薪酬费用	7,431,339.42	2,961,598.09	3,992,877.63	6,954,475.72	(476,863.70)	-6.42%
保险费	658,408.27	484,128.04	240,017.22	724,145.26	65,736.99	9.98%
业务招待费	932,340.97	291,651.93	614,020.00	905,671.93	(26,669.04)	-2.86%
办公费	338,882.36	165,690.85	177,785.38	343,476.23	4,593.87	1.36%
差旅费	229,223.07	45,410.95	201,271.82	246,682.77	17,459.70	7.62%
折旧与摊销	26,376.51	13,005.65	18,076.38	31,082.03	4,705.52	17.84%
其他	2,368,677.42	605,950.19	2,229,732.47	2,835,682.66	467,005.24	19.72%
合计	11,985,248.02	4,567,435.70	7,473,780.90	12,041,216.60	55,968.58	0.47%

2022 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6 万元, 增幅 0.47%, 销售费用较为稳定。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4) 管理费用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已审计实现数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职工薪酬费用	59,001,002.44	25,054,694.24	39,061,701.50	64,116,395.74	5,115,393.30	8.67%
折旧与摊销	8,009,580.14	3,858,699.70	3,566,489.35	7,425,189.05	(584,391.09)	-7.30%
消防安保费	2,539,388.08	1,115,206.39	1,746,052.00	2,861,258.39	321,870.31	12.68%
水电费	1,555,513.85	1,055,026.23	659,024.04	1,714,050.27	158,536.42	10.19%
环境保护费	1,632,563.43	873,052.98	760,722.92	1,633,775.90	1,212.47	0.07%
业务招待费	1,713,301.95	680,634.47	822,174.00	1,502,808.47	(210,493.48)	-12.29%
咨询服务费	2,170,429.68	487,079.47	2,409,626.45	2,896,705.92	726,276.24	33.46%
办公费	1,255,357.00	463,273.85	462,955.71	926,229.56	(329,127.44)	-26.22%
保险费	861,710.58	304,926.53	525,924.53	830,851.06	(30,859.52)	-3.58%
差旅费	722,027.20	213,857.47	819,040.47	1,032,897.94	310,870.74	43.06%
维修费	477,611.28	161,331.38	535,106.30	696,437.68	218,826.40	45.82%
其他	5,813,666.22	1,817,201.98	4,598,987.93	6,416,189.91	602,523.69	10.36%
合计	85,752,151.85	36,084,984.69	55,967,805.20	92,052,789.89	6,300,638.04	7.35%

2022 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630 万元, 增幅 7.35%, 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费用预测数增加约 512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起, 本集团之关联方宝应麦芽进行业务清理, 宝应麦芽自有员工 71 名, 除 3 名留守人员外, 其余 68 名员工全部转移至本公司之子公司宝麦公司。因此, 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 由本集团承担该等员工的薪酬费用。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5) 研发费用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职工薪酬费用	11,576,504.08	6,038,048.16	8,474,670.42	14,512,718.58	2,936,214.50	25.36%
折旧与摊销	1,790,621.72	597,923.70	1,128,264.11	1,726,187.81	(64,433.91)	-3.60%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879,805.70	128,258.13	624,812.52	753,070.65	(126,735.05)	-14.40%
其他	918,951.88	538,843.03	541,962.69	1,080,805.72	161,853.84	17.61%
合计	15,165,883.38	7,303,073.02	10,769,709.74	18,072,782.76	2,906,899.38	19.17%

2022 年度研发费用的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291 万元, 增幅 19.17%, 主要原因是新增研发项目导致研发人员数量有所增加。

(6) 财务(收入)/费用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借款利息支出	2,840,973.37	5,090,273.82	8,222,624.56	13,312,898.38	10,471,925.01	368.60%
加: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87,625.32	294,022.65	246,957.51	540,980.16	153,354.84	39.56%
减: 资本化利息	(858,496.33)	(1,382,610.93)	(367,462.28)	(1,750,073.21)	(891,576.88)	103.85%
利息费用	2,370,102.36	4,001,685.54	8,102,119.79	12,103,805.33	9,733,702.97	410.69%
减: 利息收入	(2,180,826.50)	(1,001,911.34)	(1,001,910.64)	(2,003,821.98)	177,004.52	-8.12%
汇兑(收益)/损失	(4,855,604.24)	27,444,993.90	-	27,444,993.90	32,300,598.14	-665.22%
其他	1,180,175.05	978,508.13	978,692.59	1,957,200.72	777,025.67	65.84%
合计	(3,486,153.33)	31,423,276.23	8,078,901.74	39,502,177.97	42,988,331.30	-1,233.12%

2022 年度财务费用预测数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4,299 万元, 增幅 1,233.12%, 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 1 至 6 月实际发生汇兑损失较 2021 年度汇兑收益增加约 3,230 万元。

利息资本化规模是根据管理层预计的在建工程投入情况及借款规模、利率等进行预测的。

利息收入及其他财务费用在 2022 年 1 至 6 月实际金额的基础上以延至剩余期间的金额进行测算。

汇兑损益在 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金额未进行预测。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7) 其他收益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已审计实现数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政府补助						
- 宝应县安宜镇 专项奖励金	-	3,300,000.00	-	3,300,000.00	3,300,000.00	-
- 工业和信息化 局两化融合 贯标评定奖 励	-	300,000.00	-	300,000.00	300,000.00	-
- 稳岗补贴	-	404,732.12	-	404,732.12	404,732.12	-
- 出口信用保险 项目补贴	593,470.00	265,415.00	-	265,415.00	(328,055.00)	-55.28%
- 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通过奖 励	-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
- 扬州市加快先 进制造业(集 群)发展项目 补贴	3,935,928.50	-	-	-	(3,935,928.50)	-100.00%
- 绿色企业境内 外资本市场 上市奖励	3,000,000.00	-	-	-	(3,000,000.00)	-100.00%
- 以工代训补贴 款	249,000.00	-	-	-	(249,000.00)	-100.00%
- 其他政府补助	317,981.42	211,914.46	-	211,914.46	(106,066.96)	-33.36%
大麦采购价格饶让 收益	456,742.75	-	-	-	(456,742.75)	-100.00%
合计	8,553,122.67	4,682,061.58	-	4,682,061.58	(3,871,061.09)	-45.26%

本集团的其他收益主要为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2022 年度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2022 年 7 至 12 月未进行预测。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8) 投资(损失)/收益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105,303.90	-	-	-	(105,303.90)	-100.00%
应收票据贴现损失	(74,456.20)	(99,858.97)	-	(99,858.97)	(25,402.77)	34.12%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损失)/收益	(6,272,319.77)	3,843,704.07	-	3,843,704.07	10,116,023.84	-161.28%
合计	(6,241,472.07)	3,743,845.10	-	3,743,845.10	9,985,317.17	-159.98%

投资收益主要为已实现远期外汇合同损益，2022 年度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2022 年 7 至 12 月未进行预测。

(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769,454.10)	16,757,262.60	-	16,757,262.60	20,526,716.70	-544.5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2022 年度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2022 年 7 至 12 月未进行预测。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10)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损失)	299,360.09	(3,820,822.39)	-	(3,820,822.39)	(4,120,182.48)	-1376.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4,719.81)	(194,979.43)	-	(194,979.43)	29,740.38	-13.23%
合计	74,640.28	(4,015,801.82)	-	(4,015,801.82)	(4,090,442.10)	-5480.21%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 预测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对比, 没有重大变动。因此, 2022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11) 资产减值损失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存货跌价损失	20,683,202.42	7,995,862.95	-	7,995,862.95	(12,687,339.47)	-61.34%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 预测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对比, 没有重大变动。因此, 2022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12) 资产处置损失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556.95	-	-	-	(21,556.95)	-100.00%

2022 年度资产处置损失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2022 年 7 至 12 月未进行预测。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盈利预测编制说明(续)

(四) 合并盈利预测项目编制说明(续)

(13) 营业外收入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违约金收入	598,657.92	56,524.53	-	56,524.53	(542,133.39)	-90.56%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	14,416.02	-	14,416.02	14,416.02	-
其他	104,277.21	54,394.13	-	54,394.13	(49,883.08)	-47.84%
合计	702,935.13	125,334.68	-	125,334.68	(577,600.45)	-82.17%

2022 年度营业外收入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2022 年 7 至 12 月未进行预测。

(14) 营业外支出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21,200.08	250,851.95	-	250,851.95	(270,348.13)	-51.87%
罚没支出	-	83,335.88	-	83,335.88	83,335.88	-
其他	1,528.34	-	-	-	(1,528.34)	-100.00%
合计	522,728.42	334,187.83	-	334,187.83	(188,540.59)	-36.07%

2022 年度营业外支出预测数为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实际发生数, 2022 年 7 至 12 月未进行预测。

(15) 所得税费用

业务类别	2021 年度 已审计实现数	2022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率
		1 至 6 月 已审阅实现数	7 至 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预测数		
所得税费用	4,238,066.38	5,562,696.32	1,108,300.99	6,670,997.31	2,432,930.93	57.41%

2022 年度所得税费用预测数相较 2021 年度增加约 243 万元, 增幅 57.41%, 主要是由于 2022 年度远期外汇合同收益预测数较 2021 年度有所增加所致。

(五) 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因素和准备采取的措施

(1) 营业收入预测实现的风险

本集团与国内最主要的啤酒集团均已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与多家知名啤酒制造商均有超过 10 年的合作历史。2022 年 7 至 12 月的销售麦芽产品收入预测是根据现有的麦芽销售合同中的售价及预计交货量进行预测的。

但客户的提货安排的变动有可能导致本集团的销售收入无法按照预测实现，为了应对此风险，本集团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提前了解客户的提货计划，每月对各公司收入及各项费用预算的实现情况进行监控和分析，以使经营利润维持在既定水平。

(2) 材料成本风险

本集团产品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其价格波动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影响。大麦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以国际市场价格为基础，受到供需关系、气候、自然灾害、产地农业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而波动。

本集团将关注大麦的市场价格，并与主要供应商进行及时沟通，如采用提前备货等方式以降低材料成本风险。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使用进口大麦作为原材料，主要来源国家有加拿大、法国、阿根廷等。同时，本集团是国内最大的麦芽出口企业，产品已外销至东南亚、日本、韩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因此，本集团除人民币外，还以美元进行销售和采购的结算。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可能对本集团的收入及成本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导致盈利预测无法实现。为了应对此项风险，本集团通过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陈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渝辉



2022 年 7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022011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8日

此复印件仅供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预测审核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4344号】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 粤海永顺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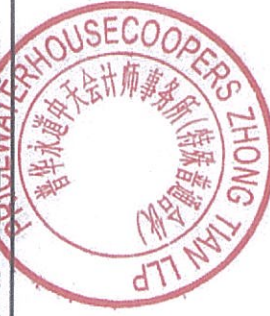
2022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

(2022)第4344号】

之

用，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辰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9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书序号：NO.00052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建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6-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7111977062754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72258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8年3月换发



陈建孝(31000007225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陈建孝(31000007225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陈建孝(31000007225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31000007225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陈建孝(31000007225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310000072258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杜维伟
Full name	杜维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9-08
Date of birth	1980-09-08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5198009083910
Identity card No.	440105198009083910



杜维伟(31000007273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310000072732

证书编号: 31000007273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8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20 年 9 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杜维伟(310000072732)，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